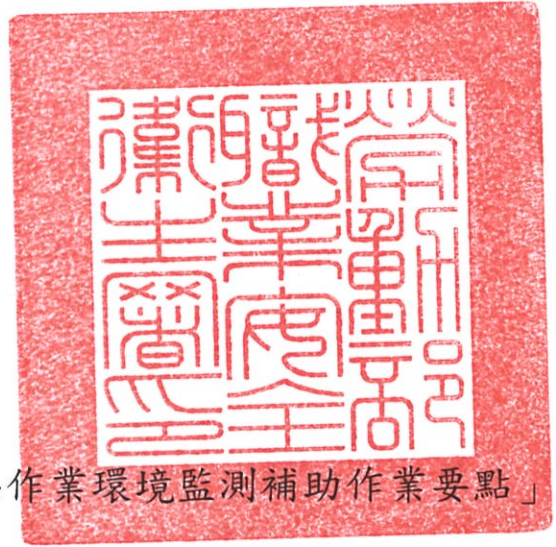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勞職衛2字第11110352871號
附件：如文



修正「事業單位自主推動有害化學品作業環境監測補助作業要點」
部分規定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事業單位自主推動有害化學品作業環境監測補助作業要
點」部分規定

署長 鄒子廉

裝

訂

線